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4-49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于2014年6月20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本次会议于2014年6月23日召开，应出席监事五人，实际出席五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路雪女士主持，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变更扬州现代服务业集聚区（Y-MSD）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公司拟将扬州现代服务业集聚区（Y-MSD）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扬州万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因公司已与扬州市人民政府、扬州市广陵区政府（合称“协议各方”）分别签署《扬州现代服务业集聚区（Y-MSD）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及《扬州现代服务业集聚区（Y-MSD）投资协议》（合称“原协议”），协议各方同意就修改原协议中与项目实施主体相关条款重新签订协议，其余条款不变。

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有利于充分利用公司现有的资源，顺利推进Y-MSD项目。此次调整项目实施主体不涉及实施内容、合作方式等要素的变更，不会对项目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因该事项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还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4年6月24日